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

综合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THRY-2025FW-01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项目

项目类别：服务类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综合比选公告	1
第二章 参选须知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	6
第四章 比选办法	11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21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综合比选公告

注：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获取比选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06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参选文件。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受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 的委托，对以下项目进行综合比选，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比选。

一、项目编号：THRY-2025FW-01。

二、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三、比选项目预算：人民币 600000.00 元。

四、项目内容及要求

1、项目内容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比选项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1 项	详见比选文件	600000.00	600000.00

注：1、具体要求详见比选文件中的第三部分《用户需求》。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3、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结算止。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参加本项目比选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参选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比选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比选代理人于比选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参选：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比选；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比选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4、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工程监理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5、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7、已办理报名登记并成功购买了比选文件的供应商。

六、获取比选文件

时间：2025 年 0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6 月 04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报名或邮寄资料报名，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携带以下资料购买比选文件：（一）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三证合一证明）；（二）如购买比选文件经办人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三）

填写完整的《报名登记表》（在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www.gdhycg.com 下载）。

售价（元）：500 元，售后不退。

七、提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06 月 06 日上午 09:30 时（注 09:00 时开始受理参选文件，请供应商提前到达）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11 房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开标室。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九、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费可以现金形式缴纳或公对公转入以下账号：

开户名：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帐号：120910640210702

2、报名联系方式：宋小姐，020-62313760-0或801，邮箱：3169465509@qq.com或
3169465509@gdhycg.com

3、本项目只接受购买本比选文件的供应商参选。

十、对本次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委托人信息

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东圃大马路13号

2、比选代理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中石化大厦B塔603-611房

联系方式：020-6231376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小姐

电话：020-62313760-815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27日

第二章 参选须知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THRY-2025FW-01 委托人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 方式：内部综合比选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预算金额：600000.00 元
2	参选有效期	从参选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3	参选递交材料	《报价一览表》（原件）一份密封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封套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报价一览表”等字样
		参选文件正本壹份和电子文件壹份（电子文件须为正本签名盖章后的扫描件）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并在封套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等字样
		参选文件副本三份（正本签名盖章后的复印件）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并在封套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副本”等字样
4	开 启	时间：详见综合比选公告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11 房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开标室 供应商需委派代表参加比选、开启仪式。开启仪式上将公开宣读各供应商的参选报价，并由代表签字确认。如未委派代表参加开启仪式的，则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如递交参选文件的参选供应商<3 家时，本项目比选失败。 如递交参选文件的参选供应商 ≥ 3 家时，本项目进入开启及比选环节。
5	演示与述标	无。
6	样品	无。
7	比选小组组成	全部比选过程由委托人代表（可选）以及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共同组成比选小组负责完成，比选小组由 3 人或以上单数成员组成。
8	比选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 比选办法》

9	比选步骤	先进行初步审查，再进行服务、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分。只有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评分，即合格供应商。																																
10	中选候选供应商的推荐	<p>1、如通过初步审查的合格供应商≥ 3家时，则按以下流程进行详细评分并推荐中选候选供应商：</p> <p>比选小组结合商务文件部分、服务文件部分和价格部分进行综合评估，将商务得分、服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各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比选小组编写书面的比选报告，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选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中选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价格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价格分相同的，名次按服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价格分和服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比选小组抽签确定。</p> <p>2、通过初步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本项目比选失败。</p>																																
11	代理服务费	<p>1. 本次比选代理服务费在以下规定的（服务比选）计费标准基础收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比选类型 费率 金额（万元）</th> <th>货物比选</th> <th>服务比选</th> <th>工程比选</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 5%</td> <td>1. 5%</td> <td>1. 00%</td> </tr> <tr> <td>100-500</td> <td>1. 1%</td> <td>0. 8%</td> <td>0. 70%</td> </tr> <tr> <td>500-1000</td> <td>0. 8%</td> <td>0. 45%</td> <td>0. 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 5%</td> <td>0. 25%</td> <td>0. 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 25%</td> <td>0. 1%</td> <td>0. 20%</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 05%</td> <td>0. 05%</td> <td>0. 05%</td> </tr> <tr> <td>1000000 以上</td> <td>0. 01%</td> <td>0. 01%</td> <td>0. 01%</td> </tr> </tbody> </table> <p>注：以比选项目预算为基数，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中选供应商应在《收款通知单》发出之日起五个个工作日内，凭已盖收款章的现金送款单原件或进账单原件到比选代理人领取《中选通知书》。</p> <p>收款单位：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p> <p>银行账号：120910640210702（交纳代理服务费账号）</p>	比选类型 费率 金额（万元）	货物比选	服务比选	工程比选	100 以下	1. 5%	1. 5%	1. 00%	100-500	1. 1%	0. 8%	0. 70%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0%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1000000 以上	0. 01%	0. 01%	0. 01%
比选类型 费率 金额（万元）	货物比选	服务比选	工程比选																															
100 以下	1. 5%	1. 5%	1. 00%																															
100-500	1. 1%	0. 8%	0. 70%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0%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1000000 以上	0. 01%	0. 01%	0. 01%																															

注：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参选须知的内容，以免造成参选失败。

第三章 用户需求

一、总体要求

1、带“★”标记的条款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参选供应商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按无效参选处理；带“▲”标记的条款为评分重要技术指标参数，不做参选无效处理。如有虚假响应，将导致参选无效。

2、参选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不得缺漏，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响应的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中选项目不得转包。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拟对新租物业、2号楼六层及3号楼一层进行装修改造，改造面积 5294.05 m²，室外改造面积约 1250 m²。建设内容包括拆砌工程、加固工程、室内装修工程、外立面工程、安装工程、室外工程、医疗专项系统、其他配套工程、医疗设备购置以及信息化建设工程等。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约 23579689.16 元。

项目建成后将增设心血管介入治疗中心、病理科、肾病及透析中心、创伤救治中心和供应室，同步发展脊柱及关节外科、康复科、皮肤科等诊疗区域和体检中心，补足医院短板，扩大业务用房面积为创建高等级医院奠定硬件基础。

三、采购范围及内容

采购范围：项目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协助建设单位进行档案整理、归档及管理等监理工作。

四、监理要求

1. 监理依据：

- (1) 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 (2) 与工程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
- (3) 工程勘察文件、设计文件及其他文件；
- (4) 本工程监理的委托合同及补充合同；
- (5) 委托人签订的勘察、设计和施工承包合同；
- (6) 合同履行中与监理服务有关的来往函件；
- (7) 其他监理依据。

2. 监理的技术要求：

- (1)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 (2) 符合本工程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

3. 监理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总监理工程师：拟任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1 名，须持有省级或以上建设监理协会颁发的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专业类型为房屋建筑工程。

(3) 监理员 1 名，须持有省级或以上建设监理协会颁发的专业监理工程师证或监理员证，专业类型为房屋建筑工程。

4. 监理文件要求：本工程监理文件包括监理管理文件、质量监理文件、安全监理文件、环保监理文件、费用与进度监理文件、合同事项管理文件，以及监理日志、巡视记录、旁站记录、监理月报、监理工作报告等其他监理文件和影像资料，具体类别、编制要求、编制内容、提交时间和份数等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 监理工作目标要求

- ①质量控制目标：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②进度控制目标：施工工期为业主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按施工进度要求控制。
- ③造价控制目标：造价控制在政府批准的工程投资总概算内。
- ④安全文明管理目标：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
- ⑤合同管理目标：\
- ⑥建筑节能目标：\

6. 其他要求：\

五、适用规范标准

1.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名录：《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按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名录执行。
2.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标准名录：按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标准执行。
3.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程名录：按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规程执行。

六、成果文件要求

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和委托人要求

1. 成果文件的组成

- 1.1 勘察设计文件、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及其他合同文件；
 - 1.2 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
 - 1.3 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会议纪要；
 - 1.4 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报审文件资料；
 - 1.5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文件资料；
 - 1.6 施工控制测量成果报验文件资料；
 - 1.7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工程开工令、暂停令、复工令、开工或复工报审文件资料；
 - 1.8 工程材料、设备、构配件报验文件资料；
 - 1.9 见证取样和平行检验文件资料；
 - 1.10 工程质量检查报验资料及工程有关验收资料；
 - 1.11 工程变更、费用索赔及工程延期文件资料；
 - 1.12 工程计量、工程款支付文件资料；
 - 1.13 监理通知单、工作联系单与监理报告；
 - 1.14 第一次工地会议、监理例会、专题会议等会议纪要；
 - 1.15 监理月报、监理日志、旁站记录；
 - 1.16 工程质量或生产安全事故处理文件资料；
 - 1.17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及竣工验收监理文件资料；
 - 1.18 监理工作总结。
2. 成果文件的深度：满足本项目监理服务要求。
 3. 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满足本项目监理服务要求。
 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一式六份；
 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 5.1 纸质版的要求：一式六份；
 - 5.2 电子版的要求：与纸质版一致的电子版文件
 - 5.3 其他要求。
 6. 成果文件的其他要求：满足本项目监理服务要求。

七、委托人财产清单

（一）委托人提供的设备、设施

1. 委托人提供的办公房屋及冷暖设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需求提供；

2.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清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需求提供；
3. 委托人提供的设施清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需求提供；

（二）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1. 施工场地及毗邻区域内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以及其他与建设工程有关的原始资料；
2. 定位放线的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
3. 委托人取得的有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材料；
4. 勘察文件、设计文件等资料；
5. 技术标准、规范；
6.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
7. 其他资料。

（三）委托人财产使用要求及退还要求

1. 委托人财产使用要求：监理人对委托人财产保存完好，避免有损坏或丢失等情况发生；
2. 委托人财产退还要求：工程完工后监理人将委托人财产全数完好地退还给委托人。

八、委托人提供的便利条件

1. 委托人提供的生活条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需求提供；
2. 委托人提供的交通条件：无；
3. 委托人提供的网络、通讯条件：无；
4. 委托人提供的协助人员：无。

九、监理人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1. 监理人自备的工作手册：本项目必备的规范标准、图集等。
2. 监理人自备的办公设备：电脑、软件、投影、打印机、复印机、照相机等。
3. 监理人自备的交通工具：出行车辆等。
4. 监理人自备的现场办公设施：办公桌椅、文件柜等。
5. 监理人自备的安全设施：安全帽、安全鞋、手电筒等。
6. 监理人自备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工具：满足本项目监理服务要求。

十、委托人的其他要求

委托人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详见按监理合同。

十一、验收要求

委托人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相应设计图纸及委托人的采购项目验收管理规定，结合项目委托任务书、监理合同，组织对中选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十二、付款方式

第1期：支付比例30%，监理进场预付总监理费合同价的30%；

第2期：支付比例30%，工程进度达70%，可支付至总监理费合同价60%；

第3期：支付比例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可支付至总监理费合同价的90%；

第4期：支付比例10%，在工程结算评审完成后15天内采购人向中选人累计支付至总监理费合同。

第四章 比选办法

一、初步审查

1. 初步审查：由比选小组针对各供应商的参选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具体审查内容详见《初步审查表》），如参选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视为供应商初步审查不合格。

- 1) 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未注明参选有效期或参选有效期小于 90 天的；
- 3) 对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供应商有报价漏项的；或报价不唯一的；或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且供应商无法作出合理说明的；
- 4) 参选文件对比选文件中“★”号条款产生偏离；
- 5) 未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选文件签字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情况下须提供）以及《报价函》的，以及未按要求签署及盖章的；
- 6) 参选文件含有委托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属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参选的情形。

2. 对于参选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比选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参选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参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参选，其参选无效。

- ①不同供应商的参选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选事宜；
- ③不同供应商的参选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不同供应商的参选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供应商的参选文件相互混装；
- ⑥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审小组应当认定其参选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参选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如初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少于 3 家，则本项目比选失败处理，委托人可重新进行比选。

二、详细评审

(一) 当通过初步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少于 3 家时, 比选小组按照本比选文件确定的评分标准对初步审查合格的参选文件进行服务、商务、价格的评估, 综合比较和评价, 推荐中选候选供应商名单, 并提出书面比选报告。

1、本项目的比选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即按照各项评分因素的量化指标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选候选供应商的方法。本次综合评分共分为服务评分、商务评分、价格评分三部分。三部分总分为 100 分, 其中各部分分值及权重如下:

评分项目	服务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 计
分值	50 分	30 分	20 分	100 分
权重	50%	30%	20%	100%

2、服务部分评分

- 1) 由比选小组对所有合格供应商的参选文件的服务部分的进行审核和分析;
- 2) 各评委独立进行评分, 填写“服务评分表”;
- 3) 评分标准: 按“服务评分表”中的分值进行评分;
- 4) 将每一个评委的服务评分汇总, 取算术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为该供应商的服务得分。

3、商务部分评定

- 1) 由比选小组对所有合格供应商的参选文件的商务部分进行审核和分析;
- 2) 各评委独立进行评分, 填写“商务评分表”;
- 3) 评分标准: 按“商务评分表”中的分值进行评分;
- 4) 将每一个评委的商务评分汇总, 取算术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为该供应商的商务得分。

4、价格评分

1) 由比选小组对所有合格供应商的参选文件的价格部分进行审核和分析。比选小组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 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①参选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参选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⑤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⑥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供应商不确认的, 其参选无效。

⑦以修正后的价格作为参选报价。中选价格及金额以经修正后的价格和金额为准。

2) 计算价格评分：各合格供应商的参选报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各合格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 = (基准价 ÷ 各供应商参选报价) × 价格分值

3) 本项目价格分总分为 20 分。

4) 评委检查每个供应商的价格评分计算情况，确认“价格得分”。

5、综合评估分的计算

综合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服务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6、推荐中选候选供应商

比选小组将服务、商务、价格各项得分相加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价格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价格分相同的，名次按服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价格分和服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比选小组抽签确定。比选小组按上述排列向委托人推荐第一名为第一中选候选供应商，第二名为第二中选候选供应商。

三、确定中选供应商

委托人将根据比选结果，确定中选供应商。比选代理人受委托人委托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中选公告，同时向中选供应商发出书面《中选通知书》。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THRY-2025FW-01

审查内容	
	<p>1. 参加本项目比选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参选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比选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 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p>
资格性检查	<p>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比选代理人于比选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参选：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比选；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比选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4、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工程监理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p> <p>5、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p> <p>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p> <p>7、已办理报名登记并成功购买了比选文件的供应商。</p>
符合性检查	符合参选有效期 90 天
	对综合比选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供应商没有报价漏项
	报价固定且唯一、且没有超出最高限价，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供应商应能作出合理说明
	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选文件签字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情况下须提供）以及《报价函》，并按要求签署及盖章的
	实质性指标（比选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满足委托人要求
	参选文件未含有委托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不属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参选的情形
结论	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详细评分 (写“同意”或“不同意”)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详细评分；
- 3、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详细评分一栏中应写“同意”或“不同意”。
- 4、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供应商通过初步审查，否则不通过。

服务评分表（50分）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1	对监理项目内容的理解	8分	<p>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监理项目的理解情况进行评审：</p> <p>(1) 对监理项目内容理解深刻、能精确抓住项目特点，分析准确，并有合理可靠的管理建议，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的，得8分；</p> <p>(2) 对监理项目内容理解较为深刻、较能把握项目特点，分析较准确，并有较合理的管理建议，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p> <p>(3) 对监理项目内容理解一般、对项目特点认识、分析一般，管理建议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p> <p>(4) 对监理项目内容理解差、对项目特点认识、分析不契合项目要求，管理建议不合理，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p> <p>(5)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2	对项目重点、难点监控措施	10分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重点、难点监控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等）进行评审：</p> <p>(1)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针对性强，内容清晰详尽，均列举出各项重点、难点处理预案，处理方式合理可行，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的，得10分；</p> <p>(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针对性较强，内容较清晰详尽，较能列举出各项重点、难点处理预案，处理方式较合理可行，满足项目需求的，得7分；</p> <p>(3)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针对性一般，内容较简单，列举的各项重点、难点处理预案简单，处理方式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p> <p>(4)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针对性差，内容简单，列举的各项重点、难点处理预案可行性差，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p> <p>(5)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3	服务质量承诺及控制措施	15分	<p>根据项目需求对工程监理项目服务质量承诺及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对项目的质量控制措施；②服务质量承诺；③项目进度控制；④项目造价控制；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⑥质量目标等)进行评审：</p> <p>(1) 对项目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详细，服务质量承诺及目标符合实际，有完善的进度控制制度和严格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案，整体措施方案切实可行的，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的，得15分；</p> <p>(2) 对项目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较详细，服务质量承诺及目标较符合实际，有较完善的进度控制制度和较严格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案，整体措施方案较切实可行的，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0分；</p> <p>(3) 对项目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较简单，服务质量承诺及目标符合性一般，有较简单的进度控制制度和较严格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案，整体措施方案可行性一般的，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p> <p>(4) 对项目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空洞，服务质量承诺及目标不契合本项目要求，进度控制制度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案不可行，整体措施方案不可行，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p> <p>(5)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4	合同和信息管理的方法和措施	7分	<p>根据各供应商响应的合同和信息管理的方法和措施(对工程监理服务过程中各类文档的监管把握)进行综合评价：</p> <p>(1) 合同和信息管理的响应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的，得7分；</p> <p>(2) 合同和信息管理的响应内容比较完整、详细、表述清晰、比较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p> <p>(3) 合同和信息管理的响应内容基本完整、详细、表述基本清晰、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p> <p>(4) 合同和信息管理的响应内容内容简单、表述不太清晰、不太合理，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p> <p>(5)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5	监理项目的工作程序	5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理项目的工作程序（包括不限于监理工作流程图、工作准则体系等）进行评审：</p> <p>（1）项目监理工作流程图清晰，工作准则体系全面、完整、清晰和准确，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5 分；</p> <p>（2）项目监理工作流程图较清晰，工作准则体系较全面、完整、清晰和准确，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p> <p>（3）项目监理工作流程图不清晰，工作准则体系不全面、不完整、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4）其它或不提供不得分。</p>
6	组织协调能力的方案	5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团队人员组织协调能力的方案进行评审：</p> <p>（1）团队人员的管理方式科学，组织协调设置方案合理、运作流畅，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5 分；</p> <p>（2）团队人员的管理方式较科学，组织协调设置方案较合理、运作较流畅，大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p> <p>（3）团队人员的管理方式基本科学，组织协调设置方案基本合理、运作基本流畅，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4）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p>
小计		50 分	

商务评分表（30分）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标准
1	同类项目业绩	6分	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承接过同类房屋建筑工程监理项目业绩每项得1.5分，最多得6分。 注：需同时提供监理委托合同协议资料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	用户评价	4分	供应商提供房屋建筑工程监理项目相对应的用户单位的评价，评价为好评、优秀或满意情况，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4分。 注：用户评价项目评价材料必须有用户单位或主管部门公章且有“好评、优秀、满意”等类似正面评价字眼。未提供评价资料或专家无法认定为正面评价的，不得分。
3	管理体系认证	6分	具备有效期内的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1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络查询截图。
5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7分	根据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进行评审： (1) 具有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得2分； (2) 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证书的，得2分； (3) 自2020年1月1日至今作为总监理工程师完成过质量合格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每提供1项得1.5分，最多得3分。 本大项最高得7分。 注：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证书（须体现执业单位）、职称证书、社保证明（开标当月之前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记录）、作为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的项目业绩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未提供本项不得分。
6	拟派的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	7分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1) 拟派人员专业及数量满足委托人要求（具有专业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的得3分。 (2) 拟派人员专业及数量满足委托人要求的基础上，其他团队成员具有（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每人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4分。 本大项最多得7分。

		<p>注：提供团队成员相关职称证书、社保证明（开标当月之前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记录）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未提供本项不得分。</p>
小计		30 分

价格评分表（20 分）

评分项目	计算方法
参选报价	<p>各合格供应商的参选报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各合格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价格评分 = (基准价 ÷ 各供应商的参选报价) × 价格分值</p>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合同书

项目编号：THRY-2025FW-01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注：中选后，委托人与中选供应商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进行定点交易，签订定点合同，最终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_____

监理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规模：_____；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_____。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_____。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_____（¥ _____）。

包括：

1. 监理酬金：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监理人：_____（盖章）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7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18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解释

1.2.1 本合同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及以上语言文字时，应以中文为准。

1.2.2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4)（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监理人的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2.1.1 监理范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1.2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工作内容包括：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3)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4)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5)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8)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9)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10)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11)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12)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14) 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15)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 (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 (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 (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2.1.3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在附录 A 中约定。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 (1) 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 (2) 与工程有关的标准；
- (3) 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 (4) 本合同及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双方根据工程的行业和地域特点，在专用条件中具体约定监理依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及机构。配备必要的检测设备。项目监理机构的主要人员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

2.3.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总监理工程师及重要岗位监理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监理工作正常进行。

2.3.3 监理人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提前 7 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监理人更换项目监理机构其他监理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并通知委托人。

2.3.4 监理人应及时更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理人员：

- (1) 严重过失行为的；
- (2) 有违法行为不能履行职责的；
- (3) 涉嫌犯罪的；
- (4) 不能胜任岗位职责的；
- (5) 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
- (6) 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2.3.5 委托人可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

2.4 履行职责

监理人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2.4.1 在监理与相关服务范围内，委托人和承包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监理人应及时提出处置意见。

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发生合同争议时，监理人应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协商解决。

2.4.2 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审理时，监理人应提供必要的

证明资料。

2.4.3 监理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授权范围内，处理委托人与承包人所签订合同的变更事宜。如果变更超过授权范围，应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批准。

在紧急情况下，为了保护财产和人身安全，监理人所发出的指令未能事先报委托人批准时，应在发出指令后的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

2.4.4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发现承包人的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调换。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按专用条件约定的种类、时间和份数向委托人提交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2.6 文件资料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监理人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监理人无偿使用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设备属于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些房屋、设备的清单提交委托人，并按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3. 委托人的义务

3.1 告知

委托人应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明确监理人、总监理工程师和授予项目监理机构的权限。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3.2 提供资料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 B 约定，无偿向监理人提供工程有关的资料。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应及时向监理人提供最新的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3.3 提供工作条件

委托人应为监理人完成监理与相关服务提供必要的条件。

3.3.1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 B 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设备，供监理人无偿使用。

3.3.2 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建设中所有外部关系，为监理人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应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的代表，负责与监理人联系。委托人应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 7 天内，将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监理人。当委托人更换委托人代表时，应提前 7 天通知监理人。

3.5 委托人意见或要求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范围内，委托人对承包人的任何意见或要求应通知监理人，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相应指令。

3.6 答复

委托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对监理人以书面形式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委托人认可。

3.7 支付

委托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酬金。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1.1 因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监理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赔偿金额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监理人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4.1.2 监理人向委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监理人应赔偿委托人由此发生的费用。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2.1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监理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

4.2.2 委托人向监理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监理人由此引起的费用。

4.2.3 委托人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 28 天，应按专用条件约定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4.3 除外责任

因非监理人的原因，且监理人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监理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酬金均以人民币支付。涉及外币支付的，所采用的货币种类、比例和汇率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5.2 支付申请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 7 天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出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5.3 支付酬金

支付的酬金包括正常工作酬金、附加工作酬金、合理化建议奖励金额及费用。

5.4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

委托人对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后 7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监理人发出异议通知。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 7 条约定办理。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和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

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6.2 变更

6.2.1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监理人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监理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增加的监理工作时间、工作内容应视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6.2.3 合同生效后，如果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监理人不能完成全部或部分工作时，监理人应立即通知委托人。除不可抗力外，其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应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监理人用于恢复服务的准备时间不应超过 28 天。

6.2.4 合同签订后，遇有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进行相应调整。

6.2.5 因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6.2.6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6.3 暂停与解除

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另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6.3.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或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监理人应作出合理安排，使开支减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6.3.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监理人的原因导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暂停，委托人可通知监理人，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监理人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

暂停部分监理与相关服务时间超过 182 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约定的该部分义务的通知；暂停全部工作时间超过 182 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本合同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本合同解除日，且应承担第 4.2 款约定的责任。

6.3.3 当监理人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委托人应通知监理人限期改正。若委托人在监理人接到通知后的 7 天内未收到监理人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 7 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监理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监理人之日，但监理人应承担第 4.1 款约定的责任。

6.3.4 监理人在专用条件 5.3 中约定的支付之日起 28 天后仍未收到委托人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

可向委托人发出催付通知。委托人接到通知 14 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监理人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暂停工作的通知并可自行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暂停工作后 14 天内监理人仍未获得委托人应付酬金或委托人的合理答复，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承担第 4.2.3 款约定的责任。

6.3.5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可暂停或解除本合同。

6.3.6 本合同解除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6.4 终止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 (1) 监理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 (2) 委托人与监理人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协商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

7.2 调解

如果双方不能在 14 天内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时间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给专用条件约定的或事后达成协议的调解人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双方均有权不经调解直接向专用条件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外出考察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员外出考察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审核后支付。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要求监理人进行的材料和设备检测所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3 咨询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根据工程需要由监理人组织的相关咨询论证会以及聘请相关专家等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4 奖励

监理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5 守法诚信

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6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申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7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

8.8 著作权

监理人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监理人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如果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委托人的同意。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件，还可用_____。

1.2.3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人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_____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_____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_____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_____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_____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_____。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_____：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

2.6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_____。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____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_____。

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_____。

3. 委托人义务

3.1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_____。

3.2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____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工程安装费）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逾期付款利息=当期应付款总额×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拖延支付天数。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_____，比例为：_____，汇率为：_____。

5.3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首付款	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第二次付款			
第三次付款			
	监理与相关服务期届满期 届满 14 天内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

6.2 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3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善后工作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5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工程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额×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6.2.6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的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_____进行调解。

7.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____种方式：

- (1) 提请广州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 (2) 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检测费用

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完成后____天内支付检测费用。

8.2 咨询费用

委托人应在咨询工作完成后____天内支付咨询费用。

8.3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为：

奖励金额=工程投资节省额×奖励金额的比率；

奖励金额的比率为_____。

8.4 保密

委托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

监理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

第三方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

8.4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

_____。

9. 补充条款

_____。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 -1 勘察阶段：_____。

_____。

A-2 设计阶段：_____。

_____。

A-3 保修阶段 _____。

_____。

A -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_____。

_____。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 -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2. 辅助工作人员			
3. 其他人员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办公用房			
2. 生活用房			
3. 试验用房			

4. 样品用房			
5. 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B-3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名称	份数	提货时间	备注
1. 工程立项文件			
2. 工程勘察文件			
3. 工程设计及施工图纸			
4.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			
5. 施工许可文件			
6. 其他文件			

B-4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

名称	型号与规格	数量	提供时间
1. 通讯设备			
2. 办公设备			
3. 交通工具			
4. 检测和试验设备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1、参选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
		有	无	
1	参选文件目录表			供应商资格条件
2	报价函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5	资格文件声明函			
6	<p>参加本项目比选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参选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比选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 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p>			

		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比选代理人于比选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参选：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比选；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比选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7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工程监理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8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9		供应商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11	商务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2		同类项目业绩		
13		用户评价		

14	管理体系认证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15		拟派的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		
1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17		比选文件点对点响应一览表		
18	服务部分	对监理项目内容的理解		
19		对项目重点、难点监控措施		
20		服务质量承诺及控制措施		
21		合同和信息管理的方法和措施		
22		监理项目的工作程序		
23		组织协调能力的方案		
2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25		需要委托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26		报价一览表		
27		报价明细表		
28	文件	注意：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		

2、报价函

致：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综合比选公告，本人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参加比选，并提交参选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将全部满足比选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参选文件中另有与比选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应，我方同意委托人有权要求我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或工程。我方并同意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我方总报价包含委托人需求说明的所有产品功能和服务、工程内容，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总报价中，中选后不再向委托人收取任何费用。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内容，包括澄清、延期、更正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比选文件要求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我方同意本项目参选有效期为自参选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如我方获中选资格，同意参选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4.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参选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参选文件。我方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

5. 与本次参选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的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请双面复印)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_____（项目编号：_____）综合比选项目的参选，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参选文件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请双面复印)

5、资格文件声明函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THRY-2025FW-01）的综合比选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综合比选，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本综合比选项目的其他参选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参选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本公司（企业）如为本综合比选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综合比选项目的比选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四、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比选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注：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参选。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公章：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

6、参加本项目比选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参选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比选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 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比选代理人于比选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参选：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比选；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比选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7、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工程监理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8、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9、供应商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有）

10、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如有）

1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全称			企业性质		
地址			电话/传真		
成立年月			经营范围		
营业执照号码					
注册资金			职工人数		
公司所获证书			其中	管理人	
				技术人	
				工人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净值	万元			
上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服务总产值 万元				
	实现利润 万元				
企业简介	请在简介中说明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是否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结构； 是否已经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服务等相关能力； 是否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				
近两年 同类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请附上合同、中选通知书复印件作为证明附件。				

注：如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签字或盖章）：

日期：

12、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委托人名称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证明文件指引
					见____页

注：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3、用户评价

注：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4、管理体系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有效期日期	证明文件指引
				见____页

注：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5、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注：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6、拟派的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

注：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8、比选文件点对点响应一览表

序号	比选文件用户需求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证明材料见（）页

(此表可延长)

说明：

1. 把用户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逐条列入此表。如比选文件中标有“★”的内容，必须在上表填写并完全响应，无偏离，如未响应或有任何偏离则按参选无效处理。
2. 按用户需求的顺序填写。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9、对监理项目内容的理解

(格式自拟)

20、对项目重点、难点监控措施

(格式自拟)

21、服务质量承诺及控制措施

(格式自拟)

22、合同和信息管理的方法和措施

(格式自拟)

23、监理项目的工作程序

(格式自拟)

24、组织协调能力的方案

(格式自拟)

25、参选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26、需要委托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委托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1、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委托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委托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参选无效。

2、如没有需要委托人配合或提供的附加条件，则在表中填“无”或不提供该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7、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THRY-2025FW-01

项目内容	数量	参选总报价（人民币）	备注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 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 程监理服务项目	1 项	¥ _____。 (大写：人民币_____。)	

- 注：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中必须包含雇员、工具、售后服务、税费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参选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宣读报价之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8、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全称：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医院体检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THRY-2025FW-01

序号	分项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2						
3						
4						
...	...					
参选总价（元）						

注：1. 此表为《报价一览表》的明细报价表，此表中的参选总价应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参选总价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中的参选总价为准。此报价包括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全部费用，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如有漏报少报的项目，一律视为已包含在供应商的报价中；

2. 以上表格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按实际情况自行设计报价明细表的格式。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9、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中获得中选资格，我方保证在收取《中选通知书》后，按比选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比选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同意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地址：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电 话：

传 真：